

花蓮縣 109 學年第 2 學期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暨跨階段轉銜工作 宣導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花蓮縣高級中等以下各階段學校疑似特殊教育學生轉介、鑑定及安置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提升學校特殊教育承辦人員轉介疑似特殊教育學生之能力，俾能及早發現特殊教育學生，並提供適切安置及其所需之特殊教育服務。
- (二) 提升學校特殊教育承辦人員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跨教育階段轉銜工作之相關知能，使特教服務得以銜接，保障學生就學相關權益。
- (三) 培訓本縣特教教師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轉銜相關專業知能，提升特殊教育服務品質，以維護特殊教育學生就學相關權益。

三、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四、承辦單位：花蓮縣玉里國小（南區特教資源中心）

五、研習時間及地點：

- (一) 時間：110 年 2 月 26 日（五）上午 9 時 30 分至 12 時 30 分。
- (二) 地點：瑞穗國中活動中心。

六、參加對象：(名額 200 人)

- (一) 本縣高級中等以下公私立各級學校特教業務承辦人務必參加。
- (二) 本縣合格特教教師以學校為單位（巡迴輔導教師除外）指派至少一名教師參加。
- (三) 本縣全體巡迴輔導教師務必參加。

七、研習內容：

| 研習時間 | 研習內容 | 講師 | 備註 |
|-------------|--------------------------------|-------------------|----|
| 09:30~10:30 | 花蓮縣身心障礙學生跨教育階段轉銜相關工作說明 | 鑑輔會承辦人 黃文瑾老師 | |
| 10:30~11:00 | 花蓮縣特殊教育學生轉介、鑑定及安置工作流程簡介及相關資料說明 | 鑑輔會承辦人 黃文瑾老師 | |
| 11:00~12:00 | 鑑定安置相關注意事項 |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黃富雄老師 | |
| 12:00~12:30 | 學區國中小轉銜安置注意事項 | 鑑輔會承辦人 黃文瑾老師 | |

八、報名方式：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進行線上報名，全程參與研習之學員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九、經費來源：由花蓮縣政府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

十、請惠予報名研習教師公（差）假登記。

十一、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